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或“中信证券”）作为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立旺”、“公司”或“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福立旺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6 月 2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82 号），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700 万张，每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本次发行合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70,000.00 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995.20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9,004.8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到位，并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汇会验[2023]8844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3~2025 年度，公司分别使用募集资金 2,108.43 万元、36,145.04 万元及 17,379.04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5,632.51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5,382.60 万元（其中包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净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发行名称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8月18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70,0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995.20
二、募集资金净额	69,004.80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38,253.47
本年度使用金额	17,379.04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2,5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23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010.54
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2,882.6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后被《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废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后被《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废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保荐人中信证券和募集资金监管银行签署了《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福立旺精密机电（南通）有限公司、保荐人中信证券和募集资金监管银行签署了《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已经严格遵照制度及协议的约定执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7个理财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发行名称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8月18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福立旺精密机电（南通）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8112001013100762634	募集资金专户	228.76	使用中
福立旺精密机电（南通）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	32050164743609666888	募集资金专户	6.45	使用中
福立旺精密机电（南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张浦支行	512912345810808	募集资金专户	1,549.78	使用中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8112001081799688678	募集资金专户	90.94	使用中

合计	1,875.93	
----	----------	--

注 1：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和上述余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部分理财专户的理财产品到期后赎回到账户中的余额 11,006.67 万元，其中：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理财专户（89070078801700003381）余额 4,006.67 万元；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千灯支行理财专户（51516500001735）余额 7,000.00 万元。

注 2：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千灯支行理财专户（51516500001735）余额 7,000.00 万元处于银行内部金额冻结状态，主要系发行人使用该余额申购结构性存款的业务正在办理中，实际已于 2026 年 1 月 5 日成功购买结构性存款。

三、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 年度，公司无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5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90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披露在上交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	-----------------------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8月18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19,00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5年8月21日	2026年8月20日	2025年8月21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发行名称		2023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8月18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福立旺精密机电（南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张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定收益型	2,500.00	2025年12月26日	2026年1月7日	2026年1月7日	-	0.75%	0.625

（五）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末，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尚未结项，不适用。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年4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2025年度，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设备购置资金1,334.45万元，已于2025年12月24日完成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 年度，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鉴证报告，认为福立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福立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

存在重大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 年 8 月 18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379.0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632.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南通精密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生产建设	否	69,004.80	69,004.80	69,004.80	17,379.04	55,632.51	-13,372.29	80.62	2026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69,004.80	69,004.80	69,004.80	17,379.04	55,632.51	-13,372.29	80.6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近年来，下游行业及终端市场需求经历周期性波动，2023 年公司部分产品订单情况未达预期。但 2024 年上半年以来，消费电子行业整体复苏明显，市场需求稳步提升，公司产品下游需求有所好转。在前述周期性波动中，公司基于维护全体股东权益及谨慎性的原则，对项目建设所涉及细分领域的实际需求和具体精密金属零部件产品进行更为充分的研判，因此客观导致资金投入速度有所放缓。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债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南通精密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的时间由原计划的 2024 年内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延长至 2026 年 6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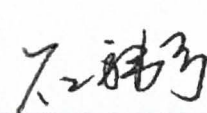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本页无正文, 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石伟弓

石伟弓



章洪量

章洪量

